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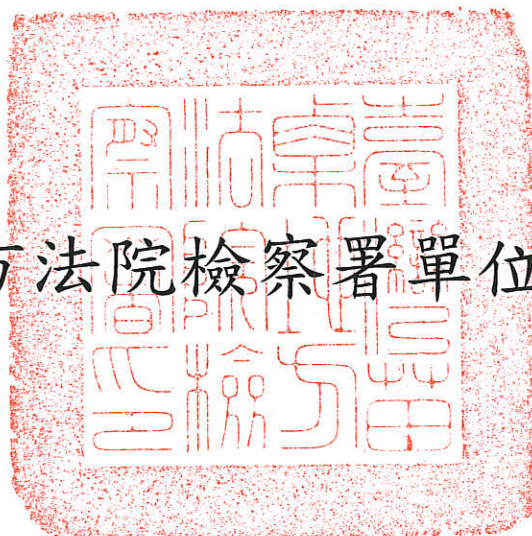
(12-19)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度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中 央 政 府 總 決 算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單位決算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編印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決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一)	總說明.....	01-05
(二)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06-09
(三)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0-11
(四)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2-15
(五)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16-17
(六)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無
(七)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無
(八)	平衡表.....	18
(九)	資本資產表.....	19
(十)	長期負債表.....	無
(十一)	現金出納表.....	20
(十二)	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1.專戶存款明細表.....	21
	2.應收帳款明細表.....	22-23
	3.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24
	4.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25-26
	5.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27
	6.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28-30
	7.保證品明細表.....	31
	8.債權憑證明細表.....	32-33
(十三)	資本資產變動表.....	34-35
(十四)	長期投資明細表.....	無
(十五)	長期負債變動表.....	無
(十六)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36-37
(十七)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38-41
(十八)	收入實現數與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42-45
(十九)	支出實現數與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46-47
(二十)	收入支出彙計表.....	48
(二十一)	歲入保留分析表.....	49
(二十二)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50
(二十三)	歲出保留分析表.....	無
(二十四)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52-53
(二十五)	人事費分析表.....	54-57

(二十六) 增購及汰換車輛明細表.....	無
(二十七)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58-61
(二十八) 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無
(二十九)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無
(三十) 赴大陸地區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無
(三十一)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無
(三十二)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涉及政府未來年度負擔經費明細表...	無
(三十三) 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無
(三十四)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62
(三十五)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63
(三十六)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64-67
(三十七) 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	無
(三十八)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 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68-73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 歲入預算執行結果

1. 本年度部份：

本年度預算數 282,243,000 元，決算數 508,281,848 元(含實現數 276,287,327 元及應收數 231,994,521 元)，超收 226,038,848 元，占全年度預算數 180.09%。各項收入情形略述如下：

- (1) 罰金罰鍰及怠金：本年度預算數 197,713,000 元，實收數 191,290,956 元，短收 6,422,044 元，預算執行率 96.75%，係罰金案件減少，致罰金收入減少。
- (2) 沒入及沒收財物：本年度預算數 83,573,000 元，實收數 84,076,929 元，應收數 231,994,521 元，合計決算數 316,071,450 元，超收 232,498,450 元，預算執行率 378.20%，係實收違法沒入金收入較預計數增加，另增列應收違法沒入金所致。
- (3) 賠償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43,000 元，實收數 0 元，應收數 0 元，合計 0 元，短收 43,000 元，預算執行率 0%，短收原因係本年度未發生廠商違約之情形。
- (4) 規費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0 元，實收數 7,728 元，超收 7,728 元，係律師印卷收入，今年度歸為規費收入項下之資料使用費。
- (5) 財產孳息：本年度預算數 5,000 元，實收數 6,247 元，超收 1,247 元，預算執行率 124.94%，係受補助團體繳回之利息收入增加。
- (6) 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為 55,000 元，決算數為 43,658 元，短收 11,342 元，預算執行率 79.38%，係本年度實收廢舊物品變賣收入減少。
- (7) 雜項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854,000 元，實收數 861,809 元，超收 7,809 元，預算執行率 100.91%，係收回 105 年度車輛第三人責任險差額保費及求償案件程序費用等費用。

2. 以前年度部份：

以前年度轉入數 33,718,425 元，實現數 3,108,710 元，本年度未結清數 30,609,715 元。

- (1) 沒入及沒收財物(104 年度)：以前年度轉入數 13,754,206 元，實現數 339,939 元，本年度未結清數 13,414,267 元，已由監所定期扣繳勞作金，唯每次扣款金額有限，故尚未結清。
- (2) 沒入及沒收財物(105 年度)：以前年度轉入數 15,310,720 元，實現數 2,768,771 元，本年度未結清數 12,541,949 元，已由監所定期扣繳勞作金，唯每次扣款金額有限，故尚未結清。
- (3) 賠償求償收入：以前年度轉入數 4,653,499 元，實現數 0 元，本年度未結清數 4,653,499 元，因債務人無財產可供執行，已取得債權憑證，待債務人有財產時強制執行。

(二) 歲出預算執行結果

1. 本年度部份：

本年度預算數為 211,804,815 元，決算數為 212,895,726 元，結餘數 286,564 元，執行率達 99.87%。

甲、本機關部分：

- (1) 一般行政：本年度預算數 173,537,000 元，實支數 173,536,600 元，預算執行率 100.00%，結餘數 400 元，係業務費賸餘數 400 元，由國庫自動收回。
- (2) 檢察業務：本年度經常支出預算數 31,215,000 元，奉准動支第二預備金 639,000 元，增減後預算數合計 31,854,000 元，實支數 31,567,836 元，預算執行率 99.10%，結餘數 286,164 元，係獎補助費賸餘數 286,164 元，由國庫自動收回。本年度資本支出預算數 645,000 元，奉准動支第一預備金 141,000 元及第二預備金 490,000 元，增減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後預算數合計 1,276,000 元，實支數 1,276,000 元，預算執行率 100.00%，結餘數 0 元。

(3) 第一預備金：本年度預算數 141,000 元，奉核准動支第一預備金 141,000 元至檢察業務設備及投資項下，增減後預算數合計 0 元。

乙、統籌支出部分：

(1)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費：全年請撥數 1,942,225 元，支出實現數 1,942,225 元。

(2)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全年請撥數 4,573,065 元，支出實現數 4,573,065 元。

(三) 平衡表科目簡述

1. 專戶存款：本期結存 41,736,467 元，係存放存入保證金、應付代收款及應付保管款等。
2. 應收帳款：本期結存 262,604,236 元，係應收違法沒入金及賠償求償收入等。
3. 存出保證金：本期結存 400 元，係押金。
4. 存入保證金：本期結存 19,727,016 元，係當事人繳交之刑事保證金及廠商繳交之履約保證金、保固保證金等。
5. 應付代收款：本期結存 30,888 元，係公（眷）保費扣繳款。
6. 應付保管款：本期結存 21,978,563 元，係贓證物款及收回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等。

(四) 資本資產表科目簡述

1. 土地：本期結存 125,981,435 元，係本署機關用土地及職務宿舍用土地。
2. 房屋建築及設備：本期結存 175,407,142 元，係辦公房屋、職務宿舍等。
3. 機械及設備：本期結存 6,618,210 元，係個人電腦及印表機等。
4. 交通及運輸設備：本期結存 2,689,369 元，係公務用車、監視系統等。
5. 雜項設備：本期結存 3,940,941 元，係影印機及冷（暖）氣機等。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 平衡表各科目本年度與上年度之比較：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 年度別	本年度 (A)	上年度 (B)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達 20%以上 原因說明
			增減數 (C)=(A)-(B)	增減% (C)/(B)*100	
資產	304,341,103	70,870,979	233,470,124	329.43%	
專戶存款	41,736,467	37,152,154	4,584,313	12.34%	
應收帳款	262,604,236	33,718,425	228,885,811	678.82%	係應收違法沒入金較上年度增加。
存出保證金	400	400	-	-	
負債	41,736,467	37,152,154	4,584,313	12.34%	
存入保證金	19,727,016	21,422,361	-1,695,345	-7.91%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應付代收款	30,888	15,960	14,928	93.53%	係增加公務人員退撫基金扣繳款。
應付保管款	21,978,563	15,713,833	6,264,730	39.87%	係贓證物款收入較上年度增加。

(二)資本資產表各科目本年度與上年度之比較：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 年度別	本年度 (A)	上年度 (B)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達 20%以上 原因說明
			增減數 (C)=(A)-(B)	增減% (C)/(B)*100	
合計	314,637,097	316,738,425	-2,101,328	-0.66%	
土地	125,981,435	125,981,435	-	-	
房屋建築及設備	175,407,142	179,940,478	-4,533,336	-2.52%	
機械及設備	6,618,210	3,160,609	3,457,601	109.40%	係法務部撥入之設備及購置區域聯防緝毒資料庫設備所致。
交通及運輸設備	2,689,369	3,181,623	-492,254	-15.47%	
雜項設備	3,940,941	4,474,280	-533,339	-11.92%	
無形資產	0	2000	-2,000	-100%	係無形資產攤銷所致。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遵奉行政院年度施政之法務工作重點，加強執行「掃除黑金行動方案」，強力辦理掃黑、肅貪、查賄、反毒、危害民生等妨害治安之犯罪，並全面推廣法治教育，厚植法制根基，精進服務品質。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1. 有效端正政風，協助建構全民反貪網絡，配合推動國家廉政建設。	1. 依規定辦理防貪、肅貪及反貪宣導等業務，落實風紀考核，提昇興利防弊成效。	1. 本年度針對民眾、學生辦理社會參與廉政宣導計 22 次（宣導對象計 896 人），公務機關廉政演講 30 場次（參與人數約計 1,939 人），員工法紀與機關安全、公務機密維護宣導計 22 次（其中有「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與「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防貪宣導計 3 次），召開「廉政會報」計 1 次，受保護管束人採尿作業及昇降設備維護保養勞務契約「專案稽核」各計 1 次，贓物庫保管物品不定期稽核計 12 次，監辦贓證物銷毀、拍賣與鑑價作業計 12 次，會同各業務單位實施品操疑慮人員考核計 12 次，採購案件監辦與查核分析計 25 件，受理檢舉貪瀆計 0 件，行政責任簽處計 0 件（0 人次），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資料實質審查計 0 人次，針對受保護管束人、社會勞動人等實施政風訪查計 24 人次。	
	2. 加強為民服務工作，擴大為民服務層面，提升服務品質，確立民眾對檢察工作之信賴與支持。	2. 遵照上級指示推動親民、禮民方案，成立單一窗口全面實施櫃檯服務一元化，並成立司法志工隊，擴大服務層面。	2. 本年度辦理單一窗口為民服務事項計 14,601 人次，司法志工引導服務計 16,076 人次，大幅提昇服務品質，普獲社會大眾肯定及好評。	
	3. 成立法治教育中心，加強法律常識之宣導及調解業務之督導以疏減訟源，維護社會安定祥和。	3. 94 年 6 月成立法治教育中心，積極推廣法律宣導，以增進民間法律常識，減少犯罪；督導及視察各鄉鎮市調解業務促使發揮功能疏減訟源。	3. 本年度辦理法律宣導專題演講 233 場次，講習會 75 場次，計宣導對象 57,598 人次，文宣品 500 份，督導及視察各鄉鎮市調解業務，全年度 18 次，法治教育中心 80 場次，宣導對象計 3,160 人次，酒駕團體輔導 12 場次，服務對象計 915 人，設攤宣導 19 場次，宣導對象計 7,260 人次。	
檢察業務	4. 加強贓證物品、扣案槍械彈藥、賭博性電玩及毒品等之防護與管理。	4. 本署贓物庫由專人管理，除加強硬體防護設施以達安全管理外，應銷毀之物品，並會同政風等有關單位嚴密處理。	4. 依預訂計畫實施完成。	
	5. 加強犯罪偵查追訴。	5. 貫徹政府重大刑事政策，積極偵辦掃除黑金、檢肅貪瀆、查察賄選、查緝毒品、嚴辦盜濫採砂石及妨害民生犯罪等案件。	5. 本年度一般偵查終結 12,254 件，其中 4 件重大刑案，偵查其他案件終結 23,540 件。一般偵查終結案件中，貪瀆案件 14 件，智慧財產權案件 78 件，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2,688 件。	
	6. 提高辦案績效。	6. 定期召開檢、警、調聯席會議，提高辦案績效。	6. 每月召開檢察官工作會報；每季召開肅貪、緝毒、兒童及少年性交易等防制會報；年度召開檢、警、調聯席會議，適時檢討改進偵查注意事項，全年新收自動檢舉案件 16 件。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應改 善措施
檢察業務	7. 加強刑事裁判之執行。	7. 確實執行刑事裁判，妥適辦理易科罰金。	7. 本年度受理執行案件 11,309 件，執行其他案件 7,051 件。	
	8. 積極推展觀護業務及更生保護工作，並落實犯罪被害人保護法政策。	8. 運用社會資源，推展成年觀護，並積極輔導受保護管束人，協助推動更生保護工作；另配合犯罪被害人保護法實施，除積極宣導外，並成立犯罪被害人審議委員會，執行犯罪被害人保護相關事項。	8. 本年度遴聘榮譽觀護人個人 66 人，輔導受保護管束件數計 285 件，遴聘更生輔導員 49 人，輔導保護受保護人計 1,650 人次；另完成審議補償案件 11 件，計發放補償金 13,479,565 元。（含法務部核撥 2 筆共計 854,645 元。）	
	9. 加強毒品危害防制業務。	9. 配合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實施，成立採尿室及完成相關設施，檢驗事務合約委外處理，以加強毒品危害防制業務。	9. 本年度查獲 1 級毒品 160 件，重量 1320.8547 公克；查獲 2 級、3 級及 4 級毒品共 541 件，總重量 10,499.5226 公克。	
	10. 精緻公訴業務，落實檢察官到庭舉證論告功能。	10. 配合新刑事訴訟法實施，完成各項人力及相關設施之充實，繼續加強落實檢察官到庭舉證論告功能。	10. 依預訂計畫實施完成，本年度計辦理公訴蒞庭案件 4,838 件，並辦理律師座談 8 次，大幅提高公訴案件品質。	
	11. 積極實施緩起訴處分制度。	11. 依預訂計畫於 91 年 3 月份起積極實施緩起訴處分制度。	11. 本年度辦理緩起訴處分案件 1,415 件（被告人數 1,415 人），檢察官諭知緩起訴處分金 57,190,500 元；緩起訴處分制度的實施，不僅節省國家訴訟資源，進而使社會得到更實質而有效的補償。	

四、其他重要說明：無。

臺灣苗栗地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81,329,000	0	281,329,000
	109			0423490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281,329,000	0	281,329,000
		01		0423490100-5 罰金罰鍰及怠金	197,713,000	0	197,713,000
			01	0423490101-8 罰金罰鍰	197,713,000	0	197,713,000
		02		042349020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83,573,000	0	83,573,000
			01	0423490201-2 沒入金	82,990,000	0	82,990,000
			02	0423490202-5 沒收物變價	583,000	0	583,000
		03		0423490300-4 賠償收入	43,000	0	43,000
			01	0423490301-7 一般賠償收入	43,000	0	43,00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0	0	0
	102			0523490000-6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0	0	0
		01		0523490300-0 使用規費收入	0	0	0
			01	0523490305-3 資料使用費	0	0	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60,000	0	60,000
	127			0723490000-7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60,000	0	60,000
		01		0723490100-1 財產孳息	5,000	0	5,000

方法院檢察署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275,367,885	231,994,521	0	507,362,406	226,033,406	180.34
275,367,885	231,994,521	0	507,362,406	226,033,406	180.34
191,290,956	0	0	191,290,956	-6,422,044	96.75
191,290,956	0	0	191,290,956	-6,422,044	96.75
84,076,929	231,994,521	0	316,071,450	232,498,450	378.20
83,298,867	231,994,521	0	315,293,388	232,303,388	379.92
778,062	0	0	778,062	195,062	133.46
0	0	0	0	-43,000	0.00
0	0	0	0	-43,000	0.00
7,728	0	0	7,728	7,728	
7,728	0	0	7,728	7,728	
7,728	0	0	7,728	7,728	
7,728	0	0	7,728	7,728	
49,905	0	0	49,905	-10,095	83.18
49,905	0	0	49,905	-10,095	83.18
6,247	0	0	6,247	1,247	124.94

臺灣苗栗地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7	124	01	01	0723490106-8 租金收入	5,000	0	5,000
			02	0723490101-4 利息收入	0	0	0
			02	0723490600-4 廢舊物資售價	55,000	0	55,000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854,000	0	854,000
				1123490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854,000	0	854,000
			01	1123490900-1 雜項收入	854,000	0	854,000
			01	1123490901-4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02	1123490909-6 其他雜項收入	854,000	0	854,000
				經常門小計	282,243,000	0	282,243,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282,243,000	0	282,243,000		

方法院檢察署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4,948	0	0	4,948	-52	98.96
1,299	0	0	1,299	1,299	
43,658	0	0	43,658	-11,342	79.38
861,809	0	0	861,809	7,809	100.91
861,809	0	0	861,809	7,809	100.91
861,809	0	0	861,809	7,809	100.91
20,179	0	0	20,179	20,179	
841,630	0	0	841,630	-12,370	98.55
276,287,327	231,994,521	0	508,281,848	226,038,848	180.09
0	0	0	0	0	
276,287,327	231,994,521	0	508,281,848	226,038,848	180.09

臺灣苗栗地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3500000000-7 司法支出	205,522,000	0	1,145,000	0
						0	0	1,145,000
		01		3523490100-0 一般行政	173,521,000	0	16,000	0
						0	0	16,000
		02		3523491000-0 檢察業務	31,860,000	0	1,129,000	0
						141,000	0	1,270,000
		03		3523499800-0 第一預備金	141,000	0	0	0
						-141,000	0	-141,000
26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4,340,590	0	232,475	0
						0	0	232,475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340,590	0	232,475	0
						0	0	232,475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1,942,225	0	0	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 教育補助	1,942,225	0	0	0
						0	0	0
				合計	211,804,815	0	1,377,475	0
						0	0	1,377,475

方法院檢察署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06,667,000	206,380,436	0	-286,564	99.86
	0	206,380,436		
173,537,000	173,536,600	0	-400	100.00
	0	173,536,600		
33,130,000	32,843,836	0	-286,164	99.14
	0	32,843,836		
0	0	0	0	
	0	0		
4,573,065	4,573,065	0	0	100.00
	0	4,573,065		
4,573,065	4,573,065	0	0	100.00
	0	4,573,065		
1,942,225	1,942,225	0	0	100.00
	0	1,942,225		
1,942,225	1,942,225	0	0	100.00
	0	1,942,225		
213,182,290	212,895,726	0	-286,564	99.87
	0	212,895,726		

臺灣苗栗地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2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205,522,000	0	1,145,000	0
						0	0	1,145,000
				經常門小計	204,877,000	0	655,000	0
						-141,000	0	514,000
				資本門小計	645,000	0	490,000	0
						141,000	0	631,000
	19			0023490000-9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205,522,000	0	1,145,000	0
						0	0	1,145,000
				經常門小計	204,877,000	0	655,000	0
						-141,000	0	514,000
				資本門小計	645,000	0	490,000	0
						141,000	0	631,000
		01		3523490100-0 一般行政	173,521,000	0	16,000	0
						0	0	16,000
				01 人事費	163,618,000	0	0	0
						0	0	0
				02 業務費	9,879,000	0	16,000	0
						0	0	16,000
				04 獎補助費	24,000	0	0	0
						0	0	0
		02		3523491000-0 檢察業務	31,215,000	0	639,000	0
						0	0	639,000
				02 業務費	10,198,000	0	639,000	0
						0	0	639,000
				04 獎補助費	21,017,000	0	0	0
						0	0	0
		02		3523491000-0* 檢察業務	645,000	0	490,000	0
						141,000	0	631,000
				03 設備及投資	645,000	0	490,000	0
						141,000	0	631,000

方法院檢察署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06,667,000	206,380,436	0	-286,564	99.86
	0	206,380,436		
205,391,000	205,104,436	0	-286,564	99.86
	0	205,104,436		
1,276,000	1,276,000	0	0	100.00
	0	1,276,000		
206,667,000	206,380,436	0	-286,564	99.86
	0	206,380,436		
205,391,000	205,104,436	0	-286,564	99.86
	0	205,104,436		
1,276,000	1,276,000	0	0	100.00
	0	1,276,000		
173,537,000	173,536,600	0	-400	100.00
	0	173,536,600		
163,618,000	163,618,000	0	0	100.00
	0	163,618,000		
9,895,000	9,894,600	0	-400	100.00
	0	9,894,600		
24,000	24,000	0	0	100.00
	0	24,000		
31,854,000	31,567,836	0	-286,164	99.10
	0	31,567,836		
10,837,000	10,837,000	0	0	100.00
	0	10,837,000		
21,017,000	20,730,836	0	-286,164	98.64
	0	20,730,836		
1,276,000	1,276,000	0	0	100.00
	0	1,276,000		
1,276,000	1,276,000	0	0	100.00
	0	1,276,000		

臺灣苗栗地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預算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2			03	3523499800-0 第一預備金	141,000	0	0	0
						-141,000	0	-141,000
				09 預備金	141,000	0	0	0
						-141,000	0	-141,000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942,225	0	0	0
					0	0	0	
				01 人事費	1,942,225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942,225	0	0	0
					0	0	0	
05			03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340,590	0	232,475	0
					0	0	232,475	
				01 人事費	4,340,590	0	232,475	0
					0	0	232,475	
				經常門小計	4,340,590	0	232,475	0
					0	0	232,475	
				統籌科目小計	6,282,815	0	232,475	0
					0	0	232,475	
				合計	211,804,815	0	1,377,475	0
					0	0	1,377,475	

方法院檢察署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942,225	1,942,225	0	0	100.00
	0	1,942,225		
1,942,225	1,942,225	0	0	100.00
	0	1,942,225		
1,942,225	1,942,225	0	0	100.00
	0	1,942,225		
4,573,065	4,573,065	0	0	100.00
	0	4,573,065		
4,573,065	4,573,065	0	0	100.00
	0	4,573,065		
4,573,065	4,573,065	0	0	100.00
	0	4,573,065		
6,515,290	6,515,290	0	0	100.00
	0	6,515,290		
213,182,290	212,895,726	0	-286,564	99.87
	0	212,895,726		

臺灣苗栗地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4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754,206 0	0 0
		113			0423490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13,754,206 0	0 0
			02		042349020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13,754,206 0	0 0
				01	0423490201-2 沒入金	13,754,206 0	0 0
					小 計	13,754,206 0	0 0
105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964,219 0	0 0
		113			0423490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19,964,219 0	0 0
			02		042349020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15,310,720 0	0 0
				01	0423490201-2 沒入金	15,310,720 0	0 0
				03	0423490300-4 賠償收入	4,653,499 0	0 0
				02	0423490302-0 賠償求償收入	4,653,499 0	0 0
					小 計	19,964,219 0	0 0
					經常門小計	33,718,425 0	0 0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合 計	33,718,425 0	0 0

方法院檢察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339,939	0	13,414,267
0	0	0
339,939	0	13,414,267
0	0	0
339,939	0	13,414,267
0	0	0
339,939	0	13,414,267
0	0	0
339,939	0	13,414,267
0	0	0
2,768,771	0	17,195,448
0	0	0
2,768,771	0	17,195,448
0	0	0
2,768,771	0	12,541,949
0	0	0
2,768,771	0	12,541,949
0	0	0
0	0	4,653,499
0	0	0
0	0	4,653,499
0	0	0
2,768,771	0	17,195,448
0	0	0
3,108,710	0	30,609,71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108,710	0	30,609,715
0	0	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304,341,103	70,870,979	2 負債	41,736,467	37,152,154
11 流動資產	304,341,103	70,870,979	21 流動負債	41,736,467	37,152,154
110103 專戶存款	41,736,467	37,152,154	211201 存入保證金	19,727,016	21,422,361
110303 應收帳款	262,604,236	33,718,425	211301 應付代收款	30,888	15,960
111201 存出保證金	400	400	211401 應付保管款	21,978,563	15,713,833
			3 淨資產	262,604,636	33,718,825
			31 資產負債淨額	262,604,636	33,718,825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262,604,636	33,718,825
合 計	304,341,103	70,870,979	合 計	304,341,103	70,870,979

附註:

保證品 194,614、債權憑證 88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固定資產	314,637,097	316,738,425	資本資產總額	314,637,097	316,740,425
土地	125,981,435	125,981,435	資本資產總額	314,637,097	316,740,425
房屋建築及設備	175,407,142	179,940,478			
機械及設備	6,618,210	3,160,609			
交通及運輸設備	2,689,369	3,181,623			
雜項設備	3,940,941	4,474,280			
無形資產		2,000			
無形資產		2,000			
合 計	314,637,097	316,740,425	合 計	314,637,097	316,740,425
備註: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37,152,154
1.專戶存款	37,152,154
二、本期收入	496,876,076
1.本年度歲入	508,281,848
(1.)實現數	276,287,327
(2.)應收數	231,994,521
2.歲入應收數	-228,885,811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3,108,710
(2.)本年度新增應收數(-)	-231,994,521
3.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1,695,345
4.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14,928
5.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6,264,730
6.公庫撥入數	213,047,839
(1.)本年度歲出撥款	212,895,726
(2.)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款	152,113
7.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152,113
(1.)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數(-)	-152,113
收 項 總 計	534,028,230
付項	
一、本期支出	492,291,763
1.本年度歲出	212,895,726
(1.)實現數	212,895,726
2.繳付公庫數	279,396,037
(1.)本年度歲入繳庫	276,287,327
(2.)以前年度歲入繳庫	3,108,710
二、本期結存	41,736,467
1.專戶存款	41,736,467
付 項 總 計	534,028,23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專戶存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1,736,467	
			本年度部分		41,736,467	
			01 國庫存款	19,507,967		
			02 專戶存款	22,228,500		
			總 計		41,736,467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應收帳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預算性質部分		262,604,236	
			本年度部分		231,994,521	
			106 一百零六年度		231,994,521	
			042349020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231,994,521		
			0423490201-2 沒入金	231,994,521		
			以前年度部分		30,609,715	
			104 一百零四年度		13,414,267	
			042349020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13,414,267		
			0423490201-2 沒入金	13,414,267		
			105 一百零五年度		17,195,448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應收帳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042349020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12,541,949		
			0423490201-2 沒入金	12,541,949		
			0423490300-4 賠償收入	4,653,499		
			0423490302-0 賠償求償收入	4,653,499		
			總 計		262,604,236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00	
			以前年度部分		400	
			086 八十六年度		400	
			05 郵政信箱押金	400		
86	04	18	政風室檢舉專用郵政第94號信箱押金	400		尚在使用中。
			總 計		4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9,727,016	
			本年度部分		19,713,936	
			04 刑事保證金	19,018,500		以前年度金額為11,302,000元，其未能清理原因係屬未結刑事案件。
			106 一百零六年度		695,436	
			02 履約保證金	654,978		
106	01	05	100004 收入傳票 收到106年觀護佐理員勞務採購案履約保證金並繳存國庫存款(履約期限： 106.1.1~106.12.31)戶或國庫存款戶 30336122 份新國際開發企業社賴東輝	420,000		
106	01	20	100025 收入傳票 收到106年環境清潔勞務承攬採購案履約保證金並繳存國庫存款(履約期限： 106.1.1~106.12.31)戶或國庫存款戶 47434196 和宸企業社	104,000		
106	01	20	100026 收入傳票 收到106年尿液採集勞務採購案履約保證金並繳存國庫存款(履約期限： 106.1.1~106.12.31)戶或國庫存款戶 53999642 全晟企業有限公司	65,117		
106	01	26	100032 收入傳票 收到106年行政業務勞務承攬採購案履約保證金並繳存國庫存款(履約期限： 106.2.1~106.12.31)戶或國庫存款戶 53999642 全晟企業有限公司	30,885		
106	08	30	100293 收入傳票 收到106年觀護助理員承攬勞務採購案履約保證金並繳存國庫存款(履約期限： 106.9.1~106.12.31)戶或國庫存款戶 39671717 東源人力資源	34,976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03 保固保證金		40,458		
106	12	13	300364 轉帳傳票 日昌安全系統股份有限公司106年門禁系統 管制更新財物採購案履約保證金轉作保固 金(保固期間106.10.13~107.10.12) 86503059 日昌安全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40,458			
			以前年度部分			13,080	
			105 一百零五年度			13,080	
			03 保固保證金		13,080		
105	10	28	100341 收入傳票 收到台灣三菱電梯股份有限公司1、2號電 梯主鋼索及捲揚機主鋼索採購案保固保證 金並繳存國庫存款 (保固期限:105.10.6~107.10.5) 52443081 台灣三菱電梯股份有限公司	13,080			
			總 計			19,727,016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0,888	
			本年度部分		30,888	
			02 公（眷）保費扣繳款	6,099		
			06 公務人員退撫基金扣繳款	24,789		
			總 計		30,888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1,978,563	
			本年度部分			21,873,563	以前年度金額為11,744,400元，其未能清理原因係屬未結刑事案件。
			01 贓證物款		21,872,763		
			106 一百零六年度			800	
			15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800		
107	01	03	100469 收入傳票 收回何氏懷一年未兌收回繳庫(一般字收據流水號000089作廢)	800			
			以前年度部分			105,000	
			102 一百零二年度			10,000	
			15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10,000		支票未兌逾期1年繳庫，待當事人申請再行退庫。
104	01	01	100282 收入傳票 收回朱美琴一年未兌收回繳庫	1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3 一百零三年度			57,000	
			15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57,000		支票未兌逾期1年繳庫，待當事人申請再行退庫。
104	01	01	100169 收入傳票 收回林蔡昇、林志明、廖振容及邱福財一年未領未兌支票繳庫保管	34,500			
104	01	01	100269 收入傳票 收回鄭林生等一年未兌收回繳庫	20,000			
104	01	01	100273 收入傳票 收回鄺志強等一年未領未兌支票繳庫保管	2,500			
			104 一百零四年度			11,000	
			15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11,000		支票未兌逾期1年繳庫，待當事人申請再行退庫。
104	12	25	100413 收入傳票 收回陳裕富等一年未兌收回繳庫	11,000			
			105 一百零五年度			27,000	
			15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27,000		支票未兌逾期1年繳庫，待當事人申請再行退庫。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5	02	22	100059 收入傳票 收到繳庫保管之廖鎮睿未領收回支票 27,000			
			總 計		21,978,563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保證品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94,614	
			本年度部分		194,614	
			106 一百零六年度		194,614	
106	02	17	300044 轉帳傳票 收到全晟企業有限公司106年行政勞務採購案履 約保證金定期存款單(履約期間：106.1.1~106. 12.31)	194,614		
			總 計		194,614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債權憑證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88	
106	01	01	300001 轉帳傳票 開設本年度普通公務帳各帳戶	80		
106	04	21	300123 轉帳傳票 收到105求償2號錢阿財債權憑證	1		
106	04	21	300124 轉帳傳票 收到105求償6號彭劉今債權憑證	1		
106	04	28	300131 轉帳傳票 收到105求償3號劉昱騰債權憑證	1		
106	05	22	300160 轉帳傳票 收到103求償4號曾近鉸債權憑證	1		
106	06	26	300194 轉帳傳票 收到105求償5號鄭文良債權憑證	1		
106	06	28	300198 轉帳傳票 收到106求償3號陳坤堂債權憑證	1		
106	11	21	300345 轉帳傳票 收到106求償4號張詠裕債權憑證	1		
106	12	28	300385 轉帳傳票 收到106求償2號楊添財債權憑證	1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債權憑證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總 計		88	

臺灣苗栗地方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125,981,435	0
土地改良物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270,314,674	-90,374,196
機械及設備	13,430,104	-10,269,495
交通及運輸設備	15,337,927	-12,156,304
雜項設備	20,398,096	-15,923,816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0	0
小計	445,462,236	-128,723,811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其他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2,000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本資產	0	0
小計	2,000	0
合計	445,464,236	-128,723,811

備註：

- (1)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5,625,539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1,276,000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4,349,539元。
- (2)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1,276,000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1,276,000元。

法院檢察署

變動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0	0	0	125,981,435
0	0	0	0
0	0	-4,533,336	175,407,142
4,707,276	1,392,865	143,190	6,618,210
28,000	452,899	-67,355	2,689,369
890,263	1,292,060	-131,542	3,940,941
0	0	0	0
0	0	0	0
5,625,539	3,137,824	-4,589,043	314,637,09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00	0	0
5,625,539	3,139,824	-4,589,043	314,637,097

臺灣苗栗地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12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163,618,000	20,731,600	20,754,836	0	205,104,436
	19			0023490000-9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163,618,000	20,731,600	20,754,836	0	205,104,436
		01		3523490100-0 一般行政	163,618,000	9,894,600	24,000	0	173,536,600
		02		3523491000-0 檢察業務	0	10,837,000	20,730,836	0	31,567,836
				小 計	163,618,000	20,731,600	20,754,836	0	205,104,436
				合 計	163,618,000	20,731,600	20,754,836	0	205,104,436

方法院檢察署
決算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1,276,000	0	1,276,000	206,380,436	
0	1,276,000	0	1,276,000	206,380,436	
0	0	0	0	173,536,600	
0	1,276,000	0	1,276,000	32,843,836	
0	1,276,000	0	1,276,000	206,380,436	
0	1,276,000	0	1,276,000	206,380,436	

臺灣苗栗地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檢察業務	
01人事費	163,618,00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3,995,621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3,916,620	0	
0111 獎金	23,381,648	0	
0121 其他給與	2,054,812	0	
0131 加班值班費	13,626,596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7,481,301	0	
0151 保險	9,161,402	0	
02業務費	9,894,600	10,837,000	
0202 水電費	2,687,576	0	
0203 通訊費	351,510	1,473,137	
0215 資訊服務費	152,069	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12,543	0	
0221 稅捐及規費	25,274	0	
0231 保險費	82,296	0	
0241 兼職費	0	29,397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0	2,325,332	
0271 物品	1,771,181	1,161,786	
0279 一般事務費	2,494,442	4,216,226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14,800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20,712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758,487	0	
0291 國內旅費	266,860	1,631,122	
0294 運費	263,250	0	
0299 特別費	93,600	0	
03設備及投資	0	1,276,00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490,000	
0319 雜項設備費	0	786,000	
04獎補助費	24,000	20,730,836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0	1,077,329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	7,025,587	
044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0	12,627,920	

方法院檢察署
決算累計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163,618,000
				103,995,621
				3,916,620
				23,381,648
				2,054,812
				13,626,596
				7,481,301
				9,161,402
				20,731,600
				2,687,576
				1,824,647
				152,069
				312,543
				25,274
				82,296
				29,397
				2,325,332
				2,932,967
				6,710,668
				314,800
				320,712
				758,487
				1,897,982
				263,250
				93,600
				1,276,000
				490,000
				786,000
				20,754,836
				1,077,329
				7,025,587
				12,627,920

臺灣苗栗地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檢察業務	
0475 獎勵及慰問	24,000	0	
小計	173,536,600	32,843,836	
合計	173,536,600	32,843,836	

方法院檢察署
決算累計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24,000
				206,380,436
				206,380,436

臺灣苗栗地方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經費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收入合計	279,396,037	0	0
本年度收入	276,287,327	0	0
0423490101 罰金罰鍰	191,290,956	0	0
0423490201 沒入金	83,298,867	0	0
0423490202 沒收物變價	778,062	0	0
0523490305 資料使用費	7,728	0	0
0723490101 利息收入	1,299	0	0
0723490106 租金收入	4,948	0	0
0723490600 廢舊物資售價	43,658	0	0
112349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0,179	0	0
1123490909 其他雜項收入	841,630	0	0
以前年度收入	3,108,71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3,108,710	0	0
104年度 0423490201 沒入金	339,939	0	0
105年度 0423490201 沒入金	2,768,771	0	0
二、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法院檢察署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0	0	279,396,037
0	0	0	0	0	276,287,327
0	0	0	0	0	191,290,956
0	0	0	0	0	83,298,867
0	0	0	0	0	778,062
0	0	0	0	0	7,728
0	0	0	0	0	1,299
0	0	0	0	0	4,948
0	0	0	0	0	43,658
0	0	0	0	0	20,179
0	0	0	0	0	841,630
0	0	0	0	0	3,108,710
0	0	0	0	0	3,108,710
0	0	0	0	0	339,939
0	0	0	0	0	2,768,77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臺灣苗栗地方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法院檢察署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臺灣苗栗地方
支出實現數與公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支出合計	212,895,726	0	0	0
本年度	212,895,726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206,380,436	0	0	0
3523490100 一般行政	173,536,600	0	0	0
3523491000 檢察業務	32,843,836	0	0	0
二、統籌科目	6,515,290	0	0	0
75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573,065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942,225	0	0	0
以前年度	0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097年度 0423490201 沒入金	0	0	0	0
099年度 0423490101 罰金罰鍰	0	0	0	0
104年度 0423490101 罰金罰鍰	0	0	0	0
105年度 0423490101 罰金罰鍰	0	0	0	0
105年度 0423490201 沒入金	0	0	0	0

法院檢察署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152,113	0	0	213,047,839	0
0	0	0	212,895,726	0
0	0	0	206,380,436	0
0	0	0	173,536,600	0
0	0	0	32,843,836	0
0	0	0	6,515,290	0
0	0	0	4,573,065	0
0	0	0	1,942,225	0
152,113	0	0	152,113	0
0	0	0	0	0
152,113	0	0	152,113	0
2,400	0	0	2,400	0
35,000	0	0	35,000	0
30,000	0	0	30,000	0
20,713	0	0	20,713	0
64,000	0	0	64,000	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721,329,687	523,920,358	197,409,329
公庫撥入數	213,047,839	206,068,027	6,979,812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7,362,406	311,677,781	195,684,625
規費收入	7,728	0	7,728
財產收入	49,905	63,765	-13,860
其他收入	861,809	6,110,785	-5,248,976
支出	492,291,763	505,139,453	-12,847,690
繳付公庫數	279,396,037	299,147,926	-19,751,889
人事支出	170,133,290	172,156,408	-2,023,118
業務支出	20,731,600	19,927,600	804,000
設備及投資支出	1,276,000	931,000	345,000
獎補助支出	20,754,836	12,976,519	7,778,317
收支餘絀	229,037,924	18,780,905	210,257,019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保留分析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入保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104	0423490201-2 沒入金	13,414,267	0	13,414,267	97.53	係已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屬於已發生尚未收得之收入，年度終了應轉入下年度列為以前年度應收款繼續追繳。
	小計	13,414,267	0	13,414,267	97.53	
105	0423490201-2 沒入金	12,541,949	0	12,541,949	81.92	係已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屬於已發生尚未收得之收入，年度終了應轉入下年度列為以前年度應收款繼續追繳。
	0423490302-0 賠償求償收入	4,653,499	0	4,653,499	100.00	
	小計	17,195,448	0	17,195,448	86.13	
106	0423490201-2 沒入金	231,994,521	0	231,994,521	279.55	係已判決確定應收未收犯罪所得，屬於已發生尚未收得之收入，年度終了應轉入下年度列為以前年度應收款繼續追繳。
	小計	231,994,521	0	231,994,521	279.55	
	合計	262,604,236	0	262,604,236	225.01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106	0423490101-8 罰金罰鍰	-6,422,044	-3.25	
	0423490201-2 沒入金	232,303,388	279.92	實收違法沒入金收入較預計數增加，另增列應收違法沒入金所致。
	0423490202-5 沒收物變價	195,062	33.46	實收經法院裁定贓證物及違禁品予以沒入等變價收入，較預計數增加。
	0423490301-7 一般賠償收入	-43,000	-100.00	本年度尚未發生廠商違約逾期罰款之情形。
	0523490305-3 資料使用費	7,728		律師閱卷影印收入依實況辦理繳庫。
	0723490101-4 利息收入	1,299		係受補助單位繳回利息，較預算數多。
	0723490106-8 租金收入	-52	-1.04	
	0723490600-4 廢舊物資售價	-11,342	-20.62	實收報廢之財產、非消耗品、簿冊紙張、回收碳粉匣等收入，依實況辦理，較預計數為少。
	1123490901-4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0,179		主要係收回犯罪被害補償案件執行費用等。
	1123490909-6 其他雜項收入	-12,370	-1.45	
	小計	226,038,848	80.09	
	合計	226,038,848	80.09	

本 頁 空 白

臺灣苗栗地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6	3523490100-0 一般行政	400	0.00	10	400
	3523491000-0 檢察業務	286,164	0.86	6	286,164
	小計	286,564	0.14		286,564
	合計	286,564	0.14		286,564

方法院檢察署
免、註銷)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樽節支出。		0		
補(捐)助或委辦計畫經費結餘。		0		
		0		
		0		

臺灣苗栗地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4,430,000	0	104,430,000	103,995,621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3,917,000	0	3,917,000	3,916,620
六、獎金	24,147,000	0	24,147,000	23,381,648
七、其他給與	1,510,000	0	1,510,000	2,054,812
八、加班值班費	12,827,000	0	12,827,000	13,626,596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7,374,000	0	7,374,000	7,481,301
十一、保險	9,413,000	0	9,413,000	9,161,402

方法院檢察署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434,379	-0.42	114	109	
0		0	0	
-380	-0.01	10	10	
-765,352	-3.17	0	0	1.考績獎金10,063,836元 2.年終工作獎金13,317,812元
544,812	36.08	0	0	係因休假補助覈實報支。
799,596	6.23	0	0	0 超時加班費決算數6,469,630元，較該科目 90年實支數八成計5,684,000元為高，係106 年7月21日法人字第10608512170號函(因應 勞動基準法修正)及107年1月3日法人字第 10600220640號函(辦理新世代反毒策略行 動綱領業務需要)，核定於6,690,675元上限 內覈實支應。
0		0	0	
107,301	1.46	0	0	
-251,598	-2.67	0	0	

臺灣苗栗地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163,618,000	0	163,618,000	163,618,000

方法院檢察署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1.以「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進用「勞務承攬」3人、決算數1,020,300元。 2.以「檢察業務－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派遣人力」6人、決算數1,919,020元。 3.以「檢察業務－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勞務承攬」1人、決算數333,195元。 4.以「檢察業務－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派遣人力」2人、決算數651,168元。 5.以法務部「法務行政－辦理司法保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派遣人力（觀護佐理員）」9人、決算數3,963,058元，辦理社會勞動業務。 6.以法務部「法務行政－辦理司法保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勞務承攬(毒品業務觀護助理人員)2人，決算數343,677元，辦理觀護毒品業務。
0	0.00	124	119	

臺灣苗栗地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一、補助其他政府機關			1,077,329	1,077,329	0
2.地方政府			1,077,329	1,077,329	0
(2)臺灣省各縣市政府			1,077,329	1,077,329	0
苗栗縣政府衛生局	二、三、四級藥毒品濫用輔導及醫療戒治服務計畫	檢察業務	905,040	905,040	0
苗栗縣政府衛生局	106年度反轉四毒害從心開始	檢察業務	172,289	172,289	0
	小 計		1,077,329	1,077,329	0
六、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7,025,587	7,025,587	0
1.財團法人			5,074,322	5,074,322	0
(2)計畫捐助			5,074,322	5,074,322	0
財團法人新北市基督教晨曦會	106年苗栗戒毒輔導村教育輔導方案	檢察業務	316,200	316,200	0
	小 計		316,200	316,200	0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苗栗分會	辦理犯罪被害人保護相關業務	檢察業務	3,385,209	3,385,209	0
	小 計		3,385,209	3,385,209	0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苗栗分會	辦理更生保護相關業務	檢察業務	1,372,913	1,372,913	0
	小 計		1,372,913	1,372,913	0
2.其他團體			1,951,265	1,951,265	0

方法院檢察署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合計(2)				是	否				
1,077,329	0						0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及「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1,077,329	0						0		
1,077,329	0						0		
905,040	0	V			V		0		
172,289	0	V			V		0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及「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1,077,329	0						0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及「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7,025,587	0						0		
5,074,322	0						0		
5,074,322	0						0		
316,200	0	V					0		
316,200	0						0		
3,385,209	0	V					0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及「法務部補助辦理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3,385,209	0						0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及「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1,372,913	0	V					0		
1,372,913	0						0		
1,951,265	0						0		

臺灣苗栗地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苗栗縣司法志工協會	辦理司法志工相關業務	檢察業務	534,503	534,503	0
	小 計		534,503	534,503	0
苗栗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	辦理司法保護相關業務	檢察業務	1,178,042	1,178,042	0
	小 計		1,178,042	1,178,042	0
苗栗縣觀護協會	106年少家個案心理諮商方案	檢察業務	238,720	238,720	0
	小 計		238,720	238,720	0
九、獎助			12,651,920	12,651,920	0
3.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12,627,920	12,627,920	0
犯罪被害人	補償因犯罪行為被害而死亡者之遺屬、受重傷者及性侵害犯罪行為之被害人	檢察業務	12,627,920	12,627,920	0
	小 計		12,627,920	12,627,920	0
6.獎勵及慰問			24,000	24,000	0
退休退職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24,000	24,000	0
	小 計		24,000	24,000	0
	合 計		20,754,836	20,754,836	0

方法院檢察署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534,503	0	V					0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及「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534,503	0						0		
1,178,042	0	V					0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及「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1,178,042	0						0		
238,720	0	V					0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及「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238,720	0						0		
12,651,920	0						0		
12,627,920	0						0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及「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12,627,920	0	V					0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及「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12,627,920	0						0		
24,000	0						0		
24,000	0	V					0		依據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撥字第1050053161號函修正公布之「退休人員照護事項」辦理。
24,000	0						0		
20,754,836	0						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22	125,981,435	與上年度決算數相同。
		公頃	1.793588		
土地改良物		個	0	-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1	175,407,142	房屋建築及設備減少\$4,533,336，係提列折舊所致。
		平方公尺	13,998.44		
	宿舍	棟	27		
		平方公尺	5,299.83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507	6,618,21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2,689,369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8		
	其他	件	72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3,940,941	
	其他	件	467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314,637,097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0	0	
		公頃	0.000000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00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他	件	0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0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0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0	

臺灣苗栗地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 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常移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計	172,488	18,377	0	0	0	19,678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165,973	18,377	0	0	0	19,678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4,573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1,942	0	0	0	0	0

方法院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 資 及 增 資			資 本 移 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1,077	0	211,62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077	0	205,10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57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942	0	0	0	0

臺灣苗栗地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 本 支 出						
	資 本 移 轉			土地 購入	無形資 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 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方法院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資本支出合 計	總計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 備	土地改良		
0	0	0	1,276	0	1,276	212,89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76	0	1,276	206,38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57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942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壹	總預算部分																
	一、通案決議部分：																
	單位預算部分																
第一項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釋股收入 380 億元不予保留。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釋股收入 288 億元如下表，倘財政狀況良好，原則不予出售；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釋股對 府四大 限，釋 併同調	象以政 基金為 股費用 整。															
	<table><tr><th>預算編列機關</th><th>釋股標的</th><th>釋股金額</th></tr><tr><td>財政部</td><td>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td><td>47億元</td></tr><tr><td>交通部</td><td>中華電信公司</td><td>126 億元</td></tr><tr><td>行政院</td><td>台灣積體電路公司</td><td>115 億元</td></tr><tr><td colspan="2">合計</td><td>288 億元</td></tr></table>	預算編列機關	釋股標的	釋股金額	財政部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	47億元	交通部	中華電信公司	126 億元	行政院	台灣積體電路公司	115 億元	合計		288 億元	
預算編列機關	釋股標的	釋股金額															
財政部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	47億元															
交通部	中華電信公司	126 億元															
行政院	台灣積體電路公司	115 億元															
合計		288 億元															
第二項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已遵照辦理。															
	1. 健保保險補助：除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補助第四類被保險人保險費不刪外，其餘統刪 5%；另隨同減列內政部補助第三類被保險人及其眷屬保險費 7 億 8,821 萬 5,000 元、教育部與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第一類被保險人及其眷屬保險費 8,645 萬元、勞動部補助第一類至第二類被保險人及其眷屬保險費 24 億 5,425 萬 5,000 元、衛生福利部與社會及家庭署補助第一類至第三類被保險人及其眷屬保險費 3 億 3,614 萬 6,000 元，以及政府應負擔健保費法定下限差額 27 億元。																
	2.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3%。																
	3. 委辦費：除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外交部主管、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職業安全衛生署危險性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屠宰衛生檢查、畜禽藥物殘留檢測及檢疫偵測犬業務、衛生福利部推動性別暴力防治、社會救助業務、規劃建立社會工作專業、保護服務業務、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長照服務量能提升計畫、推動身心障礙醫療復建網絡、推動長期照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食品業務及藥粧業務、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文化部主管不刪；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標準檢驗局及所屬辦理國家度量衡標準實驗室整體運作及民生化學計量標準計畫、智慧財產局統刪 1%外，其餘統刪 3%，其中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文化園區管理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考試院、銓敘部、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國防部、國防部所屬、國庫署、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社會及家庭署、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代，科目自行調整。 4. 軍事裝備設施、房屋建築、車輛及辦公器具、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駐外機構業務計畫、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社會救助業務、推動長期照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食品業務及藥粧業務、海洋巡防總局艦艇歲修定保料配件及機械儀器養護費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中央研究院、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營建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國防部、國防部所屬、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國民健康署、國家中醫藥研究所、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主管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故宮南部院區籌建計畫、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司法院司法機關擴遷建計畫、智慧財產法院司法機關擴遷建計畫、臺灣高等法院司法機關擴遷建計畫、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營建工程、臺灣彰化地方法院司法機關擴遷建計畫、臺灣臺南地方法院營建工程預算、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外交部駐外機構業務計畫、購置駐外機構館舍計畫與汰換駐外機構公務車預算、財政部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列增資相關經費、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緊急醫療照護網絡、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食品業務及藥粧業務、中央健康保險署、海岸巡防署南沙太平島交通基礎整建工程計畫、臺北港海巡基地、海巡岸際雷達系統換裝計畫、海洋巡防總局艦艇特別檢驗（大修）經費、強化海巡編裝發展方案、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公務病床轉型護理之家相關預算不刪；科技部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統刪 1%；教育部主管、文化部主管統刪 3%外，其餘統刪 5%，其中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議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工業局、中小企業處、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漁業署及所屬、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主管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6.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中央研究院、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中小企業處、漁業署捐助各級漁會辦理臺灣地區各漁業通訊電臺營運輔導、衛生福利部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之捐助、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食品業務及藥粧業務、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長照服務量能提升計畫、推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文化部主管、科技部對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不刪；經濟部科技預算、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智慧財產局統刪1%外，其餘統刪3%，其中行政院、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財政部、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農糧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環境保護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7.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一般性補助款、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長照服務量能提升計畫、社會救助業務、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食品業務及藥粧業務、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長照服務量能提升計畫、推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文化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4%，其中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公路總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議 案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三項	8. 空中勤務總隊「飛機維護5年中程計畫」經費減列7,120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9. 賦稅署「地方政府遺產及贈與稅款短少補助」減列8億8,122萬7,000元，科目自行調整。 10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各機關委辦費共編列342億7,130萬9,000元，較104年度法定預算數289億餘元及103年度決算數269億餘元，分別增加18.37%及27.27%，更較5年前100年度決算數222億餘元增加逾54%，部分機關委辦費占業務費比例甚至超過50%，且有高達近98%者，儼然成為「發包中心」。 行政院組織改造基礎法案陸續於99年1月及100年4月間完成立法，並於101年度起啟動組改；惟105年度各公務機關預算員額達13萬3,594人，較99年度增加1,117人，政府公務人力並未隨委辦預算之成長而有所降低，人員運用效率明顯不彰。查中央政府機關總員額法及管理辦法中訂有「各機關應定期評鑑所屬人力之工作狀況」、「員額總數之合理性」等，爰要求行政院除應責成所屬相關機關確實落實定期評鑑工作外，並應全面檢討各機關員額與委外業務等人力資源運用、配置之妥適性，於六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詳盡之改善報告。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四項	行政院所屬公營事業轉投資之公司，其泛公股之股份占總額百分之三十以上者，其公股代表董、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不得逾越原公營事業同等職位之薪資。然因羅致不易或具有專長特殊者，應報股權管理機關核備者為例外。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五項	近來屢傳有政府轉投資事業以業務需要為由另籌設新公司之情形，然距2016總統大選僅剩1個多月，於此之時，政府任何大動作、大改變皆屬不宜，否則，若決策有誤，社會將付出更大成本。而以國家資源投注新設事業係重大政策決定，實應審慎衡酌其必要性，以避免國家資源重複投入之浪費；爰要求行政院責令各機關及所屬與附屬單位、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除已編列預算送立法院審議者，俟審議結果決定外，其餘均暫緩籌設新設公司作業，並於三個月內就相關籌設計畫、效益評估等，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執行。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六項	10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歲出預算，除訂有契約者依契約所定進度、時程給付外，原則上均應按月依比例分配辦理。	配合行政院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七項	近期政府為改善經濟體質並擴大出口，以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為幕僚單位，研擬多項出口提振措施，交由相關部會執行。惟就強化輸出入銀行業務方面，雖核定由政府預算撥款進行增資、擴大對單一客戶無擔保授信金額並強化「雙印市場」，但前述增資僅係就資本額進行小幅改善，而未能對輸出入銀行所面臨人事規模及薪給等問題，一併檢討改善。矧從近年國際經濟發展趨勢而言，特別就從事高附加價值產業之已開發國家，輸出入金融機制的發達至關重要，政府有必要整合相關資源、運用輸出入銀行收益穩定等特性，研究此機制如何成長完備，至少必須能符合臺灣當前國際貿易需求。爰要求行政院責成國家發展委員會會同財政部、經濟部、行政院主計總處和人事行政總處等有關單位就未來中國輸出入銀行發展進行通盤檢討，並於六個月內就初步檢討情形，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議 案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八項	查民國 83 年起，花蓮縣政府為順應民意及配合政策需要，減徵花蓮機場及空軍佳山基地航道噪音干擾區域之房屋稅，以及禁、限建地區之地價稅。自實施以來，花蓮縣（花蓮市、新城鄉、吉安鄉、秀林鄉、壽豐鄉等）地方公所已短收地價及房屋稅迄今累計達 20 億元，造成地方施政困難。綜上，地方長期承受因設置國防軍事設施而連帶影響地方發展侷限甚巨，如今更要承擔隨之衍生財源短缺之苦果。然地方政府及民意代表多次反應，惟中央主管機關處理進度緩慢，恐導致花蓮縣相關鄉鎮市公所發不出雇員薪資、幼稚園被迫關門。爰此，要求主計總處協同國防部針對國防管制區做全國性調查，同時與財政部研議一般性地方補助款公式之基準概算，將國防影響區域納入評分標準之規定，並於一周內提出實質補助及改善方案之書面報告至立法院。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九項	中國大陸於今年提出「中國製造 2025」中將半導體產業列為中國從製造大國發展為製造強國的戰略性計畫之關鍵性項目，並進行全球半導體業策略性收購；是以美國政府基於國家安全，避免敏感技術轉移到中國，業於 104 年 7 月否決中國大陸紫光集團收購美國美光科技公司案。 中國大陸紫光集團係由中國官方色彩濃厚的清華控股擁有 51% 的股權，為單一最大股東，實屬完全是由中國官方主導的戰略性主權基金。紫光集團要求我方必需開放陸資投資 IC 設計，否則將不讓我方 IC 設計進入大陸市場，此已非單純業界競爭而涉國家安全層次問題。 中國大陸紫光集團又宣布擬取得我國的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家半導體封裝測試廠商各 25% 之股權；而這三家半導體封裝測試廠商其全球全排名及市占率，分別為矽品、力成與南茂分別為全球排名第三、市占率 9.6%，全球排名第五、市占率 5% 與全球排名第九、市占率 2.8%，合計達 17.4%，對於我國及全球的半導體封裝測試產業影響甚鉅。 中國大陸紫光集團擬收購我國半導體封裝測試三大廠商，顯然是中國全球戰略性收購之一環。對於中國大陸資金可能藉由台灣開放社會的特性，化身為民間公司進行不當人才挖腳、商業機密竊取、技術移轉等行為，更是政府應積極防範，以維繫台灣經濟安全；面對中國大陸戰略性之出擊，我國政府更不容輕率以對，爰要求： 1. 攸關我國敏感技術、產業存續之半導體設計產業，政府在現階段不得開放陸資投資。 2. 就整體 IC 產業所涉敏感科技、國家安全、產業佈局及影響評估等，經濟部及相關部會應予嚴審，在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前，經濟部投審會不得許可陸資來台相關投資或併購案。 3. 針對中國大陸紫光集團擬收購我國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家半導體封裝測試公司股權一案，經濟部等相關單位應予嚴審，在相關影響評估等未向立法院報告前，不得許可。 附屬單位預算涉及本署應辦部分 無。 分組審查決議部分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二十二項	有鑑於毒品危害社會問題層出不窮，而毒品成癮者多非單一因素，其心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第二十三項 理因素亦占重要部分。爰建請法務部會同相關單位，落實毒品戒癮防治應與心理諮商同步進行。 有鑑於毒品危害防治條例，持有或施用第三級毒品者處新台幣二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並接受六至八小時毒品危害講習；持有或施用第四級毒品者，處新台幣一萬元至五萬元罰鍰，並接受四至六小時毒品危害講習。然該罰鍰由地方政府收取後，並未專款專用於毒品防治上，致使毒品危害講習淪於形式！爰建議法務部應檢討毒品危害防治條例，針對罰鍰應專款專用於毒品危害防制，要求各地方政府落實，並於一個月內提出檢討報告。 第二十四項 有鑑於K他命燃燒時，會產生濃烈的「類似燒塑膠味」的K他命氣體，並隨著空氣廣為散佈，危害民眾健康權益甚鉅！爰建請法務部會同相關單位研議「毒品氣體偵測儀器」，以利警察處理此類案件時，可取得客觀證據，並避免毒煙蔓延，維護民眾健康。 第二十五項 有鑑於吸毒者在抽K菸時，會產生濃烈的「類似燒塑膠味」的K他命氣體，並隨著空氣廣為散佈，諸如：電梯內、樓梯間等，危害左鄰右舍之健康甚鉅！然K他命是屬「三級毒品」，若僅單純吸食、且持有不超過20公克的話，並無任何刑事責任，頂多僅有行政處罰！爰建請法務部會同衛生福利部及環境保護署研議「處罰在公共場所或住宅區內逸散毒品氣體的行為」，避免毒煙蔓延，維護民眾健康。 第十九項 二、分組審查決議部分： 行政院主管涉及本署應辦部分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1條明定「為端正政風，確立公職人員清廉之作為，特制定本法。」惟其子法「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資料審核及查閱辦法」對於財產申報資料之查閱，規定查閱人應年滿二十歲以上、一次僅得申請查閱一申報人資料、對於同一申報人每年限查閱一次……等。上開限制導致未滿二十歲之學生無法進行研究，且次數與期間之限制亦不合理。政府機關內部查核能量有限，若能配合公民查閱，或可糾舉不法。依據《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6條第3項規定「申報資料之審核及查閱辦法，由行政院會同考試院、監察院定之。」爰請行政院會同考試院、監察院檢討研議「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資料審核及查閱辦法」是否適度放寬申請人查閱年齡、期間與次數。 貳 總決算部分 104年度決算係依決算法第28條規定視同審議通過，無決議應辦事項。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主辦會計人員：



機關長官：

